



##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年3月11日

發稿單位：觀護人室

連絡人：主任觀護人簡惠露

連絡電話：02-24651171 轉 2335

### 基隆地檢署出席基隆漁會選務人員研習活動進行反賄選宣導

110年全國基層漁會選任人員改選及總幹事遴選工作，將自民國110年3月20日起分別舉行，基隆地檢署除指揮轄區內警、調、廉等單位積極佈建蒐集情資、全力追查賄選外，今(11)日更由廖文暉檢察事務官、簡惠露主任觀護人及榮譽觀護人等一同前往基隆漁會參加漁會改選選務工作人員講習活動，進行反賄選宣導。

廖檢察事務官向大家說明哪些是買票、賣票行為，千萬要避免，若買票、賣票最高可判刑三年，用暴力脅迫妨害選舉最高可判刑五年。這次檢舉賄選獎金高達新台幣二百萬元，大家可牢記檢舉賄選五步口訣，「一接(接近買票者)、二保(保存證據)、三打(打檢舉專線)、四訴(起訴就可領檢舉獎金)、五搞定(判決判定後獎金全給)」，民眾若發現賄選可撥打檢舉賄選專線0800-024-099踴躍檢舉，檢警調會立即著手偵辦，並且會採取嚴格的保密措施，來保障檢舉人的安全。檢察事務官透過有獎徵答方式和與會人員互動熱絡，讓大家在輕鬆活潑氛圍中更容易吸收反賄選的相關資訊。

全民杜絕賄選，協助查緝賄選行為，才能防止貪腐勢力進入農漁會體系，民眾若遇有買票情事，應加以拒絕，如有確切線索證據，並可提出檢舉。不買票、不賣票，一同努力讓漁會有更好的未來！

